

证券代码：839615 证券简称：科方生物 主办券商：广发证券

广州科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（更正公告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发布了《广州科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[2019-022]），由于该公告存在错漏，本公司现予以更正。

一、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和原因

经事后审核，发现公司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“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”数据披露成归属于“母公司的净利润”的数据，更正原因为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文件编写错误。

二、更正后的具体内容

更正事项“一、权益分派预案情况”。

更正前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6,412,433.80 元，为回报股东，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实施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

1.00 元（含税）（不适用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更正后：

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1,021,974.95 元，为回报股东，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拟实施 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：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（不适用），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。

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税【2015】101 号）执行。

三、其它相关说明

除上述内容外，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，更正后的公告同时在股转系统平台披露。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科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2 日